

2018 台灣國際照明科技展

室內設計專區

參展企畫書

展出時間：107 年 4 月 25 日至 4 月 28 日

展出地點：台北世貿一館 B、C 區

報名截止日：107 年 1 月 25 日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執行單位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

支持執行單位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宏觀視野股份有限公司

1. 前言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與宏觀視野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室內設計展覽已邁入第七個年頭，我們持續引領台灣室內設計產業與全球接軌。而經過六年的努力，我們也逐漸獲得政府單位的肯定，促使公部門更加重視室內設計與建材產業與支持，今年我們更投入了由公部門「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所主辦，「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所策畫執行的 2018 台灣國際照明科技展「室內設計專區」。

「燈光，有如室內設計的化妝師」，隨著國人對於優雅生活、美學品味日漸重視，此次 2018 台灣國際照明科技展室內設計專區特以「室內生活美學與燈光」為主題，結合室內設計、美學、燈光照明、智能生活等元素，期盼為室內設計建材產業，注入更多創新元素。此次展覽更將媒合國內外媒體與廠商，強化國外宣傳，帶動台灣室內設計產業邁向國際化舞台。

2. 展覽時程及地點

2-1. 展覽時程：

進場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3 日、24 日兩天，每日上午 5 時至下午 7 時。

展出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5 日至 27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28 日至下午 4 時。

4 月 25 日、26 日開放國內外業者參觀

4 月 27 日、28 日開放零售及一般民衆參觀

出場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8 日，下午 4 時至下午 6 時(小撤場：撤除手提及小型展品)。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9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大撤場：撤除所有展品與裝潢)。

如有變更，主辦單位另以正式書面通知進出場時間。

2-2. 展覽地點：台北世界貿易中心展覽一館，B、C 區(展覽期間謝絕 12 歲以下兒童入場)。

3. 主辦單位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4. 策展單位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宏觀視野股份有限公司

5. 室內設計專區展出內容

5-1. 室內設計專區展覽相關品項分類：

基本內裝：木素材、基礎板材、磁磚、塗料、石材、水泥製品、塑化材料、門窗…。

陳設、裝飾：壁紙、金屬、窗簾、玻璃、地毯、藝術陳設…。

櫥櫃、設備：系統櫃、五金、廚房設備、衛浴設備、照明、空調機電消防設備給排水。

綜合類：廠商產品包括多種建材。

其他性質服務材：繪圖軟體、雕刻雷射技術、磁磚收邊條、材料影音書籍…

5-2. 因應 2018 室內設計專區展出主題，建議參展廠商除原有展品外，可特別強調陳設裝飾主題、空間美學設計，增加展位空間的美感。

6. 參展資格

6-1. 凡合乎展出內容之製造、代理、經銷、進出口商及顧問諮詢、服務行業之公司或個人，領有合法證照或合法經營者。

6-2. 仿冒、偽造、變造或有其他違法情況，一經檢舉並查證屬實者，立即強迫出場，所繳各項費用不得要求退還，並須自負法律責任。

7. 廣告宣傳

7-1. 印製本屆展覽會海報及中、英、日文三種語系宣傳摺頁，寄發給外貿協會駐外單位及本展潛在買主與廠商。

7-2. 於國外知名照明展推廣本展並廣邀國外買主來臺觀展。

- 7-3. 請外貿協會駐外單位協助推廣，包括：蒐集駐地買主資料、相關公會會員名錄、國外相關展覽會參展廠商名錄、展覽會買主資料及籌組買主團。
- 7-4. 建置本展專屬網站，提供展覽相關訊息、參展廠商資料檢索及買主與參展廠商預約洽談機制。
- 7-5. 國內外網站投放關鍵字廣告於國內、外知名專業媒體刊登本展宣傳廣告。
- 7-6. 邀請重要買主前來參觀採購，並提供優惠補助。
- 7-7. 發佈中英文展前電子報以廣邀國外買主及國內專業業者前來觀展。
- 7-8. 展前國內媒體曝光展覽資訊，提高展覽關注度吸引國內業者觀展。
- 7-9. 展覽期間製作展中快訊，發送國內、外相關業者。
- 7-10. 舉辦照明論壇及專業研討會及展中活動。

8. 參展辦法

- 9-1. 每一標準攤位 3M×3M，報名時請填妥報名表，連同每格攤位訂金 NT\$20,000（報名日起兩週內繳交）繳交主辦單位，即完成報名手續；尾款需於 106 年 2 月 28 日前繳交，逾期繳交之廠商，取消參展資格。
- 8-2. 訂金及匯款資訊：
 - 戶名：宏觀視野股份有限公司
 - 銀行：華南銀行 瑞祥分行
 - 帳號：153-10-073517-2
- 8-3. 廠商報名數額滿後，報名者列為候補。
- 8-4. 未繳清各項費用之廠商視同未完成報名，不得選位，亦不得參展。
- 8-5. 攤位價格請見報名表。

9. 退展注意事項

9-1. 106 年 3 月 1 日前提出退展申請者，扣除已繳各項費用 30%，餘款無息退還。

9-2. 106 年 3 月 2 日後提出退展申請者，所繳交各項費用恕不退還，該項費用作為本展推廣經費。

10. 攤位分配

10-1. 於廠商協調會時依攤位多寡及報名先後順序選位(繳清各費後始得選位，選位範圍為相鄰兩走道之間，不得橫跨走道選位)；廠商如未能出席協調會選位，概由大會安排，廠商不得異議。

10-2. 如廠商所選之攤位遇柱，一格攤位退還 NT\$5,000。

10-3. 除公會團體組織，或先向主辦單位於報名時述明並經同意後，數家廠商不得合併選位，亦不得將攤位分租、轉租他人，違反者取消展出資格並沒收所繳各項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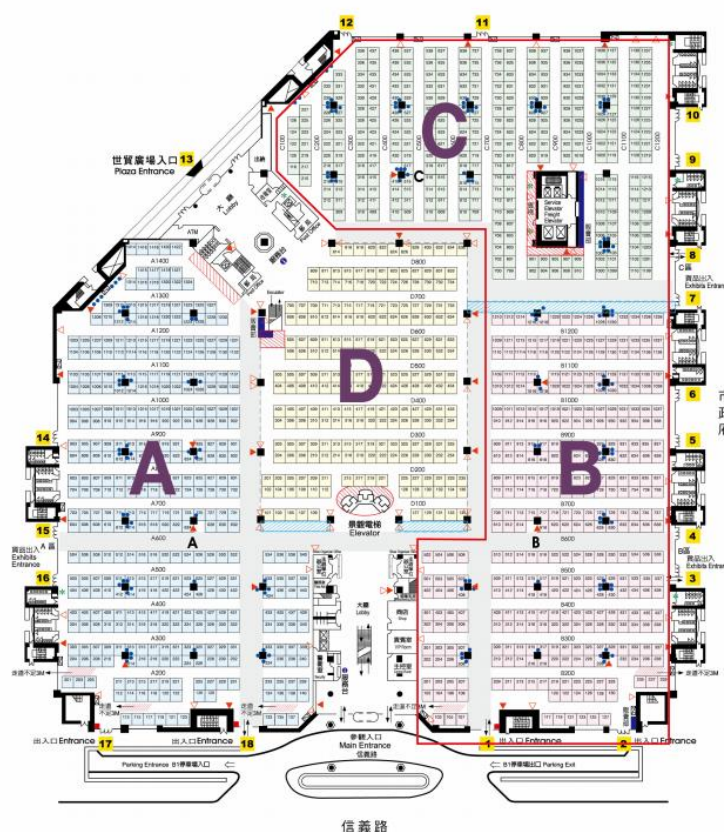
10-4. 違反規定或非符合本展展出相關品項者，取消展出資格並沒收所繳各項費用。

11. 攤位裝潢

展場平面圖

本圖僅供參考，實際位置尺寸與相關設備位置以現場為主。

10-1.B、C 區展場平面圖



- 10-2. 大會代辦裝潢者，大會委託指定裝潢公司辦理，依裝潢公司標準格式施工。
- 11-3. 自行裝潢者，大會可推薦若干家裝潢公司供廠商自行洽商詢價；非大會指定裝潢公司裝潢者，應於展前繳納保證金 NT\$10,000，若無重大違規將於展後無息退還。
- 11-4. 世貿所屬樑柱、牆壁、隔間均不得張貼、噴漆、書寫、吊掛；消防栓、電氣口及空氣品質偵測器不得封閉施作；施工應依世貿中心規定，否則大會逕自拆除並追償相關費用。
- 11-5. 進出場期間，重量 2.5t 以下、貨叉 150cm 以內之貨品，大會提供免費堆高機裝卸服務；若有其他規格或服務需求，請自行洽商詢價並自付費用。
- 11-6. 兩層攤位、攤位高度超過 4 米，需另申請審圖核可，世貿中心將加收費用(另洽主辦單位)。
- 11-7. 參展廠商於展覽結束後應將攤位之展品與裝潢材料撤除完畢，否則主辦單位將對參展廠商課以相關費用，並列入違規廠商名單中。

12. 廠商協調選位會

主辦單將於適當時間以電話、E-MAIL、專函掛號分別通知參展廠商選位會之確切時間、地點。

13. 報名

- 13-1. 即日起開始報名至民國 107 年 1 月 25 日止，額滿後報名者列為候補；為確保展出水準及參展廠商權益，主辦單位保留接受報名與否的權利。
- 13-2. 敬請於展覽期間(含進、出場)投保產險、竊盜險，主辦單位對參展廠商於展覽期間財物損壞、遭竊等情事，依據國際展覽慣例恕不負賠償責任。
- 13-3. 有關參展規定悉依「外貿協會展覽場一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或補充之。
- 13-4. 展場禁止零售，一般日十二歲以下孩童禁止入場。

策展報名聯絡單位	洽詢專線	傳真	E-mail
宏觀視野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tid.com.tw/)	02-87913391 分機 111 姚凱文 先生	02-87913356	tdmcservice@gmail.com
	02-87913391 分機 110 張祐庭 先生		
洽詢聯絡單位 中華民國室內裝修 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02-2700-7150 劉美鳳 秘書	02-2700-7170	naid.roc@msa.hinet.net